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 2016-023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3月2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200]号），现就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公告如下。

一、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业绩预告的原因。

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24%-152%，同比增幅超过5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第11.3.1条规定的应当在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进行业绩预告的情形。此次出现延迟业绩预告，主要为以下原因：（一）公司于2015年9月全面启动ERP新系统（智慧信息平台）上线工作，该智慧信息平台是涵盖从营销管理、研发管理、采购供应、仓储管理、生产管理、车间执行、成本控制到财务管理、经营管控及工程总承包的端到端全流程、全领域的集成系统，新系统庞大且复杂，故在新老系统切换中，导致财务数据于2016年2月29日才初步结算完毕；（二）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为31.29%，财务部门未预计到公司2015年度业绩增幅超50%；（三）董事会办公室未及时将上述信息披露事项及披露时间节点要求财务部门，未勤勉尽责做到风险提示，2016年2月29日，在获悉业绩预计大幅增长后，即2016年3月1日及时披露了业绩预增公告。

二、因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涨幅偏离值超过20%，公司在2016年2月27日发布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明确披露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请说明公司在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前是否按规定程序对股票交易异常的原因进行了认真核查，以及异常波动公告未能如实披露有关公司业绩大幅变动的原因。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6年2月24日、2月25日、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即刻进行了内外部核查，重点关注并核实了：（一）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

制人是否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三）是否存在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四）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公司股权激励制度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而异动公告未能披露公司业绩大幅增长是由于：（一）公司财务数据于2016年2月29日才初步结算完毕，财务部门未预计到业绩增长超过50%；（二）董事会办公室疏忽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业绩预告的相关规定，未及时提示财务部门，在公司股价异动核查时，也遗漏核查了业绩大幅增长相关事项。

三、请分析说明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增的具体原因。

公司2013年开始谋划战略转型，2014-2015年围绕“智慧能源、智慧城市系统服务商”的目标进行战略布局、业务开拓，2015年为转型落地的关键年份，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业绩取得了大幅增长，具体原因为：

（一）兼并收购取得重大进展，2014年收购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艾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收购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远东宜能电气有限公司等，全面发挥了智慧能源产业链上各个子公司的协同效应，能源端到端产业链盈利增幅明显，此块业绩贡献约占2015年归母净利润的20%；

（二）公司电缆产业主要原材料之铜材价格较2014年下降16%，公司已签订单较多，毛利贡献同比增加；通过产品工艺优化、流程制度优化、推行六西格玛管理制度等举措，提升生产设施的利用效能，坚持开源节流、降本节耗；其中，远东买卖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收入及净利润增幅均超过50%；2015年整体毛利率较2014年同期增加逾2个百分点，此块业绩贡献约占2015年归母净利润的60%；

（三）公司资产处置工作有序推进，全资子公司上海宝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三普药业有限公司、青海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已陆续转让完成，股权处置收益约占2015年归母净利润的20%。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日